

证券代码: 600982  
债券代码: 185462

证券简称: 宁波能源  
债券简称: GC 甬能 01

公告编号: 临 2024-068

##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召开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原因

公司于2023年11月24日召开的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完成后，潜江瀚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热电”）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收购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处理。根据准则相关要求，公司拟对2023年9月30日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由于公司收购潜江热电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体现在其合并财务报表上，即由合并后形成的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无论是其资产规模还是其经营成果都应持续计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应当反映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

存在。

## 二、追溯调整后对前期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2023年1-9月 (追溯调整后)	2023年1-9月 (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一、营业总收入	4,838,336,307.80	4,843,782,869.13	-5,446,561.33
其中：营业收入	4,838,336,307.80	4,843,782,869.13	-5,446,561.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64,380,028.36	4,857,808,705.15	6,571,323.21
其中：营业成本	4,427,251,172.61	4,426,005,060.47	1,246,112.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764,073.41	18,100,888.71	663,184.70
销售费用	82,591,021.04	82,591,021.04	
管理费用	188,396,820.29	183,371,612.69	5,025,207.60
研发费用	34,451,929.45	34,451,929.45	
财务费用	112,925,011.56	113,288,192.79	-363,181.23
其中：利息费用	129,697,044.75	129,697,044.75	
利息收入	11,597,176.77	11,229,806.57	367,370.20
加：其他收益	36,779,263.55	33,818,320.13	2,960,94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388,894.86	236,388,89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071,019.87	225,071,019.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754,724.52	-128,754,724.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98,875.71	-7,439,380.15	-959,495.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9,929.55	-839,929.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9,524.46	589,524.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720,432.53	119,736,869.21	-10,016,436.68
加：营业外收入	146,601,807.58	146,597,027.29	4,780.29
减：营业外支出	660,801.89	660,801.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5,661,438.22	265,673,094.61	-10,011,656.39
减：所得税费用	-31,803,246.72	-31,341,500.97	-461,745.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464,684.94	297,014,595.58	-9,549,910.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3,201,852.11	259,217,912.10	-6,016,059.9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62,832.83	37,796,683.48	-3,533,850.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8,171.54	-198,17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98,171.54	-198,171.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8,171.54	-198,171.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8,171.54	-198,171.54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7,266,513.40	296,816,424.04	-9,549,910.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003,680.57	259,019,740.56	-6,016,059.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62,832.83	37,796,683.48	-3,533,850.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82	0.2338	-0.0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79	0.2335	-0.0056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1-9月 (追溯调整后)	2023年1-9月 (追溯调整前)	影响数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8,636,402.03	5,478,298,412.94	20,337,989.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0,018,604.77	121,271,134.53	-11,252,529.7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544,199.52	33,717,854.23	8,826,345.2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21,591.30	82,280,203.16	3,741,388.1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737,220,797.62</b>	<b>5,715,567,604.86</b>	<b>21,653,192.7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74,708,571.36	5,062,587,923.52	12,120,647.8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3,141,967.45	42,487,789.45	654,178.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552,718.99	214,599,006.38	6,953,71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626,039.92	128,626,039.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805,357.74	84,477,867.38	4,327,490.3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556,834,655.46</b>	<b>5,532,778,626.65</b>	<b>24,056,028.8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0,386,142.16</b>	<b>182,788,978.21</b>	<b>-2,402,836.0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3,009,221.00	726,970,951.24	-33,961,730.2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919,382.61	119,919,38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9,852.56	1,795,717.00	4,135.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56,458.54	115,456,458.54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930,184,914.71</b>	<b>964,142,509.39</b>	<b>-33,957,594.6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971,670.48	449,935,958.67	67,035,711.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95,466,654.94	1,195,466,654.9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391,837.40	90,391,837.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197,176.30	837,197,176.3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40,027,339.12</b>	<b>2,572,991,627.31</b>	<b>67,035,711.8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9,842,424.41</b>	<b>-1,608,849,117.92</b>	<b>-100,993,306.4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23,210.56	14,423,210.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23,210.56	14,423,210.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31,185,666.13	3,976,185,666.13	15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4,145,608,876.69	3,990,608,876.69	15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68,633,829.61	2,648,787,586.70	19,846,242.9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980,915.46	313,711,884.86	7,269,030.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2,085,059.70	32,085,05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6,563.19	6,916,563.1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2,996,531,308.26	2,969,416,034.75	27,115,273.51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1,149,077,568.43	1,021,192,841.94	127,884,726.4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702,004.01	6,702,004.01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73,676,709.81	-398,165,293.76	24,488,583.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6,104,719.77	900,167,984.83	5,936,734.9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532,428,009.96	502,002,691.07	30,425,318.89

###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本次追溯调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宁波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